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3-13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9 月 21 日、2023 年 10 月 12 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八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之第三期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104）、《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11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本公司第三期中长期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609.1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864,279,923 股）的 0.33%，成交金额合计为 7,469.89 万元，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12.26 元/股。

本公司将根据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 2023-131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2 月 8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7 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二号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2 月 8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6、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八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26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3-114）。

2、特别决议议案：上述议案 2 为特别议案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1、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2、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全球存托凭证的存托人（以下简称：存托人）作为全球存托凭证所代表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名义持有人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出席会议，并按照全球存托凭证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申报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意见。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380	健康元	2023/11/30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5、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的登记及参会凭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及参会；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身份证明）进行登记及参会。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相应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及前述相关对应证件进行登记及参会。存托人或代理人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在股东大会上担任其代表，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存托人的授权人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存托人（或其代理人）出席会议。

2、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 2023 年 12 月 7 日（星期四）17:00 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星期五）9:30-11:00、13:00-15: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 17 号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755-86252656

3、传真：0755-86252165

4、邮箱：joincare@joincare.com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31

转债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其中：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333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667 万元（含）；拟用于可转债转股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6,667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3,333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 9.57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0)。

2023 年 5 月 17 日，公司实施首次股份回购，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20,568,3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最高成交价为 6.94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29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137,282,254.12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其中：回购股份 5,810,116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4691632）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股份 14,758,264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号码：B888779792）用于可转债转股。

该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32

债券代码：113058　　债券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848,680,60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848,680,60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89 号）核准，友发集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00 万股，并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26,955.66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41,155.66 万股，截止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142,970.065 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 28 名，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限售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限售股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茂津	275,358,000	19.26%	15	徐福洋	6,695,500	0.47%
2	徐广友	96,255,000	6.73%	16	李相东	6,000,000	0.42%
3	尹九祥	92,496,000	6.47%	17	商新来	5,500,000	0.38%
4	陈克春	58,677,000	4.10%	18	张建平	5,449,000	0.38%
5	陈广岭	56,490,000	3.95%	19	刘振香	3,386,000	0.24%
6	刘振东	53,229,000	3.72%	20	孙 翠	2,700,000	0.19%
7	于洪岑	46,868,500	3.28%	21	于永立	1,700,000	0.12%
8	朱美华	45,768,100	3.20%	22	李炳才	1,467,000	0.10%
9	边 刚	26,276,000	1.84%	23	刘振云	1,350,000	0.09%
10	李茂红	20,432,000	1.43%	24	孙 磊	1,200,000	0.08%
11	李茂华	13,291,000	0.93%	25	徐福亮	1,200,000	0.08%
12	陈自友	9,901,500	0.69%	26	张 羽	1,200,000	0.08%
13	徐秀清	6,695,500	0.47%	27	李茂颖	1,200,000	0.08%
14	徐福鑫	6,695,500	0.47%	28	张振龙	1,200,000	0.08%
合计						848,680,600.00	59.36%

上述 28 名股东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 848,680,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36%，其中除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以外的股东合计持有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共计 164,40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50%，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解限售安排将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

上述股东中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相东系公司高管，前述人员合计持有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684,27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86%，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解限售安排，将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起上市流通，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原锁定期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 6 个月，因此，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所持有的合计 684,27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86%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仍将通过自愿限售的方式继续锁定 6 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26,955.66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41,155.66 万股。公司上市后，因实施股权激励及回购注销等，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2,970.065 万股，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本次解除限售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亲属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至本人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3、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4、上述第 2 项和第 3 项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于洪岑、徐秀清、徐福鑫、徐福洋及亲属李茂红、李相东、徐福亮、张羽、刘振云、刘振香、张建平、张振龙、孙磊、陈自友、李茂华、李茂颖、李炳才、商新来、孙翠、于永立、边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李茂津、徐广友、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李相东另行承诺：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根据公司 2021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延长限售股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原锁定期 36 个月的基础上延长 6 个月，至 2024 年 6 月 3 日。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将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如下核查意见：

友发集团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友发集团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友发集团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848,680,600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8 日，其中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所持有的合计 684,27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86%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仍将通过自愿限售的方式继续锁定 6 个月。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姓名	限售股持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李茂津	275,358,000	19.26%	275,358,000	0
2	徐广友	96,255,000	6.73%	96,255,000	0
3	尹九祥	92,496,000	6.47%	92,496,000	0
4	陈克春	58,677,000	4.10%	58,677,000	0
5	陈广岭	56,490,000	3.95%	56,490,000	0
6	刘振东	53,229,000	3.72%	53,229,000	0
7	于洪岑	46,868,500	3.28%	46,868,500	0
8	朱美华	45,768,100	3.20%	45,768,100	0
9	边 刚	26,276,000	1.84%	26,276,000	0
10	李茂红	20,432,000	1.43%	20,432,000	0
11	李茂华	13,291,000	0.93%	13,291,000	0
12	陈自友	9,901,500	0.69%	9,901,500	0
13	徐秀清	6,695,500	0.47%	6,695,500	0
14	徐福鑫	6,695,500	0.47%	6,695,500	0
15	徐福洋	6,695,500	0.47%	6,695,500	0
16	李相东	6,000,000	0.42%	6,000,000	0
17	商新来	5,500,000	0.38%	5,500,000	0
18	张建平	5,449,000	0.38%	5,449,000	0
19	刘振香	3,386,000	0.24%	3,386,000	0
20	孙 翠	2,700,000	0.19%	2,700,000	0
21	于永立	1,700,000	0.12%	1,700,000	0
22	李炳才	1,467,000	0.10%	1,467,000	0
23	刘振云	1,350,000	0.09%	1,350,000	0
24	孙 磊	1,200,000	0.08%	1,200,000	0
25	徐福亮	1,200,000	0.08%	1,200,000	0
26	张 羽	1,200,000	0.08%	1,200,000	0
27	李茂颖	1,200,000	0.08%	1,200,000	0
28	张振龙	1,200,000	0.08%	1,200,000	0
总计		848,680,600.00	59.36%	848,680,600.00	0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0.00	0.00	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859,320,600.00	−848,680,600.00	10,640,0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59,320,600.00	−848,680,600.00	10,64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70,380,050.00	848,680,600.00	1,419,060,65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570,380,050.00	848,680,600.00	1,419,060,650.00
股份总额		1,429,700,650.00	0	1,429,700,650.00

注：由于李茂津、徐广友、尹九祥、陈克春、陈广岭、刘振东、朱美华和李相东所持有的合计 684,273,100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解限售安排可以上市流通，但根据相关承诺仍需自愿延长锁定 6 个月。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

● 上网公告附件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3-129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方	简 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江苏友发
3	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邯郸友发
4	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唐山正元
5	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陕西友发

● 担保人名称

序号	担保方	简 称
1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或本公司
2	天津友发管道科技有限公司	管道科技

●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在该担保计划范围内，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43,5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为实际使用的授信额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98,476.16 万元。

● 2023 年 11 月份发生的担保中不存在反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3 年 11 月份公司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公司在 2023 年度担保计划内提供的（已开始使用授信额度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43,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额度（万元）	实际使用时间	新增担保额度或存量贷款续担保额度	担保预计有效期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										
公司	管道科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5,000	2,000	2023/11/17	存量续担保	42 个月	34.76%	是	否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江苏友发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0,000	3,000	2023/11/28	新增担保	42 个月	69.24%	是	否
				6,000	2023/11/14		42 个月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邯郸友发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3,000	2,000	2023/11/8	新增担保	42 个月	52.94%	是	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000	1,000	2023/11/29	存量续担保	42 个月			
唐山正元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6,500	2,000	2023/11/10	存量续担保	48 个月	49.13%	是	否
陕西友发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3,000	3,000	2023/11/17	新增担保	42 个月	48.41%	是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3,000	2,000	2023/11/1	存量续担保	42 个月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韩城市支行	1,000	1,000	2023/11/15	存量续担保	48 个月			
合 计			43,500	22,000	--	--	--	--	--	--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与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581,423.00 万元，其中新增的担保为不超过 577,600.00 万元，其余主要为存量贷款续担保。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提供融资担保的安排是基于对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在年度担保计划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内调剂。如在 2023 年度发生新设、收购等情形成为公司子公司的，对新设立或收购子公司的担保，也可以在预计担保总额范围内调剂使用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586440256D

成立日期：2011-12-26

公司注册地：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百亿元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李茂津

注册资本：1,430,458,391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 管、PE 管、螺旋钢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铁精粉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机器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940,459.58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326,915.11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126,884.57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613,544.47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1,036,025.3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64,391.44 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为 991,112.65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364,928.53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161,694.05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626,184.13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687,826.1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42,362.26 万元人民币。

2、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81MA1XH48G4X

成立日期：2018-11-22

公司注册地：溧阳市上兴镇中兴大道 1 号

主要办公地点：溧阳市上兴镇中兴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董希标

注册资本：67,9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颜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240,875.07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166,790.68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125,390.68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74,084.39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1,015,662.1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353.47 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为 275,495.84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196,152.77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163,540.65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79,343.07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757,811.9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4,815.02 万元人民币。

3、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邯郸市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424557664648C

成立日期：2010-06-21

公司注册地：成安县商城工业区

主要办公地点：河北省邯郸市成安县商城工业区纬十一路南经五街西

法定代表人：李茂学

注册资本：4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 管、PE 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120,441.72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63,762.08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63,456.42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56,679.63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1,043,534.87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5,685.10 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为 162,071.52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103,095.13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102,767.37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58,976.40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707,215.54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7,038.97 万元人民币。

4、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唐山正元管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695862458M

成立日期：2009-10-19

公司注册地：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茂华

注册资本：31,937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热浸镀锌钢管、高频焊接钢管、钢塑复合管、螺旋焊接钢管、不锈钢焊接钢管、方矩形钢管项目；经销钢材、塑料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际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79,290.92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38,958.27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38,788.45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40,332.65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729,376.7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1,475.24 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为 95,344.63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51,968.98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51,830.96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43,375.65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48,8445.0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4,030.09 万元人民币。

5、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友发钢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581MA6YD7DW31

成立日期：2017-07-20

公司注册地：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主要办公地点：陕西省韩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塬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张广志

注册资本：90,000 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高频焊管、热镀锌钢管、钢塑复合管、不锈钢复合管、PP-R 管、PE 管、螺旋钢管、方矩管、方矩镀锌管、涂塑管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批发零售；铁精粉批发零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财务数据：

经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189,943.26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91,949.41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91,315.85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97,993.84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632,268.09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6,630.96 万元人民币。

未经审计，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其资产总额为 184,702.22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85,333.04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总额为 84,768.17 万元人民币，资产净额为 99,369.18 万元人民币，营业收入为 441,094.14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6,922.68 万元人民币。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债权人	签署日期	合同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责任
公司	管道科技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11/17	5,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保证
江苏友发	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11/14	10,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保证
邯郸友发	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2023/9/13	3,000	最高额保证	48	连带责任保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023/11/28	12,000	最高额保证	61	连带责任保证
唐山正元	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2023/11/9	6,500	最高额保证	41	连带责任保证
陕西友发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渭南分行	2023/11/16	3,000	最高额保证	37	连带责任保